

香港電影資料館

普通/逾期/特別訂租申請

電影院/展覽廳

注意：(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香港電影資料館只考慮與電影有關活動的訂租申請。

- (2) 填寫表格前，請先參閱「訂租安排」、「租用條件」及「場租收費表」。
- (3) 如舉辦的活動屬於《電影檢查條例》(第392章)第2條所界定的「電影」公映活動，租用人必須領有由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發出的許可證/豁免證明書。此外，倘其他條例(例如《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第390章)或《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228章)的有關係文同時適用於申請人舉辦的活動，則申請人也須遵守。
- (4) 申請人須確保其本人、其僱員、代理人及在租用期間獲准進入租用場地的任何人士遵守《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和根據該條例而制定的所有附屬法例，以及所有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例和有關當局就訂租場地及/或訂租申請不時訂立的規定或規例。
-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署方」)保留接受或拒絕租用場地申請，以及取消或終止已獲覆實訂租之權利。對於源於或涉及或因為前述理由而令署方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下稱「政府」)蒙受或招致，或導致他人向署方及政府提出或確立任何及一切損失、申索、損害賠償、開支、收費、費用、法律責任、要求、法律程序及訴訟，申請人須為此而向署方及政府作出彌償，並持續向署方及政府作出十足和有效的彌償。
- (6) 第一至第四及第七部份為必填部份(標註#號)。如申請人未能完整填寫這些部份，訂租申請或不會作進一步考慮。覆實訂租後的任何更改都必須得到署方批准。如覆實訂租與原定的訂租申請存在重大偏差，署方保留取消或終止已獲覆實訂租之權利。

辦事處專用

租用人號碼：_____

申請編號：_____

第一部分#

甲 欄 (以個人名義申請者，請填寫此欄)

申請人姓名： (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先生/女士*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請填寫首4個字元，例如：A123456(7) → A123)

(注意：訂租期間或需向場地職員出示相關身份證明文件)

住址：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郵： _____

乙 欄 (以團體名義申請者，請填寫此欄)

團體名稱： _____ (中文註冊名稱)

_____ (英文註冊名稱)

團體性質： ☐ 商業 ☐ 非商業 ☐ 政府決策局 / 部門

註冊方式： ☐ 商業登記 ☐ 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慈善信託 (根據稅務條例(第112章)) ☐ 註冊學校

☐ 按公司條例(第622章)登記 ☐ 按社團條例(第151章)登記 ☐ 其他： _____

團體地址： _____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簽署人姓名： (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先生/女士*

簽署人職位：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郵： _____

第二部分#

所需場地：

☐ 電影院

☐ 展覽廳

日期（年/月/日）		時間（上午10時至晚上8時內）
第一選擇		
第二選擇		
第三選擇		

第三部分#

活動名稱 (中文)

(英文)

活動性質

活動詳情 (請提供主題、電影/展覽/節目名稱、電影/展覽/節目內容及藝人/講者姓名/創作團隊/製作團隊等。倘有非香港居民的藝人/講者，請註明國籍。如需提供更多資料，請另附紙張詳述。)

節目開場時間

估計入場人數

使用「城市售票網」

☐ 會

☐ 不會

入場費 \$

/ 免費*

在活動舉行期間銷售商品？

☐ 會

☐ 不會

如擬銷售商品，請列明商品種類：

若舉行展覽，請附上曾舉辦的展覽目錄。

合辦機構 (如適用者)

合辦機構必須提供所有相關文件作申請訂租及為非牟利團體提供的特惠場租計劃之用(如適用)。

贊助機構 (如適用者)

第四部份 # (只適用於特別訂租申請)

這項訂租申請須於八個月前覆實的原因：(請附上文件，證明原因屬實。)

第五部分

如欲申請為非牟利團體提供的特惠場租計劃，請參閱香港電影資料館訂租安排及場租收費表，然後填寫下列項目：

申請為非牟利團體提供的特惠場租計劃？ ☐ 會 ☐ 不會

這項活動 公開 / 不公開* 讓公眾人士入場。

遞交證明文件(只適用於申請為非牟利團體提供的特惠場租計劃)

倘申請團體曾於過去十二個月內，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文化場地（即文娛中心／會堂／劇院、伊利沙伯體育館、博物館或香港中央圖書館）申請並獲批任何同類場租資助／減租／特惠場租，且已經遞交至今仍然有效的證明文件（如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如有）及章程細則或會章或由稅務局簽發的豁免繳稅文件），則申請團體可在此申報，以免重複遞交證明文件的需要。有需要時署方或會另行通知申請團體遞交有關文件。

本申請團體是／不是* 藝術團體（章程或會章列明其宗旨為推廣藝術），曾於_____年_____月向_____（場地名稱）申請場租資助／減租／特惠場租，並已遞交所需的證明文件，有關申請也已獲批。

第六部分 (供香港電影資料館參考用)

除本場地外，你 有/沒有* 就第三部份的活動向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其他表演場地遞交主要設施的普通訂租申請？如有，請列明有關場地的申請日期：

(場地/日期)_____ (場地/日期)_____ (場地/日期)_____

(場地/日期)_____ (場地/日期)_____ (場地/日期)_____

第七部分

負責活動細節安排的聯絡人：

姓名：(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先生/女士*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郵：_____

公眾人士查詢電話：_____

聲明

本人作為申請人/申請團體授權代表謹此聲明：本人在提交此訂租申請前已細閱訂租安排、租用條件及場租收費表。

本人就此訂租申請所提交有關申請人/申請團體法律地位的資料及相關證明文件，全屬最新、有效及存續的資料及文件；如有任何更改，本人承諾提供相關的資料及文件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本人明白若本人就此訂租申請提供任何虛假資料及/或無效的文件，本人有可能會被檢控。

本人明白本人/機構的成員、僱員、代理人及承辦商就此訂租申請或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進行任何事務往來時，向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人員提供任何利益，即屬違反《防止賄賂條例》(第201章)。

所代表團體的印鑑：

簽署：_____

申請人/簽署人*姓名：_____

日期：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

有關《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

- | | |
|---------|---|
| 收集資料的目的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使用本表格上的個人資料作下列用途：
(a) 辦理香港電影資料館設施的訂租申請事宜；
(b) 在一般情況下或發生緊急事故時聯絡申請人；
(c) 作統計及研究用途，但所得的統計數字或研究結果不會以識別各有關資料當事人或其中任何人的身份形式提供；以及
(d) 作法例規定、授權或准許的其他合法用途。 |
| 資料傳交 | (2) 本表格上的個人資料均由申請人自願提供。不過，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有關申請/要求可能會因而延遲審批，不獲接納或不予受理。 |
| 查閱個人資料 | (3) 為作上文第1段所述的用途，你在本表格上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或會向政府決策局和部門，以及其他機構透露。 |
| 查詢 | (4)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18條、第22條及附表1第6原則，申請人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本表格上的個人資料。
(5) 如欲查詢本表格上的個人資料，包括要求查閱和更改資料，可以致電(852)2119 7381或傳真(852) 2311 5229，與副經理(電影資料館)場務管理聯絡。 |

租務查詢：2119 7381 傳真：2311 5229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10時至下午5時30分(公眾假期除外))